

2016 年五年一贯制高职“专转本”招生简章

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16 年五年一贯制高职（高师）“专转本”工作的通知》（苏教学（2016）3 号）的文件精神，为了做好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 2016 年选拔优秀五年一贯制高职学生转本科学学习（以下简称专转本）的工作，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招生工作原则，制定本章程。

一、学校全称及招生代码

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 招生代码：1834

二、办学类型

学院是由苏州大学举办的经教育部批准设置的普通本科层次独立学院，苏州大学是国家“211 工程”重点建设高校和江苏省省属重点综合性大学，学院紧紧依托苏州大学的多学科优势及雄厚的师资力量，教学安排、学生管理等接受苏州大学统一领导。

三、学院介绍

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Applied Technology College of Soochow University）位于中国第一水乡——昆山周庄古镇旅游区 2 公里处，距苏州大学独墅湖校区 20 公里，毗邻苏州工业园区、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桥国际商务城和吴江高新技术开发区，隶属于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校园环境优美，空气清新，设施一流，体现了“小桥，流水，书院”的建筑风格，是莘莘学子理想的求学场所。

学院成立于 1997 年 11 月，2005 年改制为由国家“211 工程”重点建设高校、江苏省省级重点综合性大学——苏州大学举办的本科层

次的独立学院。学院设有工学部、服装艺术系、旅游系、经贸系、外语系、财会系、1个国家职业技能鉴定所、1个应用技术教育研究所，获批江苏省国际服务外包人才培训基地、江苏省服务外包人才培养试点高校、苏州市校园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昆山市高技能人才定点培养机构、昆山市职业技术教育培训基地等，现设有31个本科专业，在校生7300余人，担任各类课程的教师中高级职称者占60%以上，双师型专业教师占80%以上。

学院秉承发扬苏州大学百年办学传统，坚持“能力为本创特色”的办学理念，改革、创新、奋斗十多年，形成了依托行业、强化应用、开放办学、高效管理的办学特色。由社会各界和高校百余名专家组成的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在学院专业设置、师资聘请、教学计划审定、实习基地提供、学生就业指导、就业推荐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学院始终坚持以培养高层次应用型人才为宗旨，坚持“加强理论、注重应用、强化实践、学以致用”的人才培养思路，依托苏州大学雄厚师资力量和本院骨干教师，利用灵活的办学机制，在加强基础理论的同时，突出学生实践能力与现场综合处理问题能力的培养。十多年来，学生在国家级、省级专业技能和学科竞赛中荣获奖项320余项，其中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等全国奖30多项。近五年，毕业生就业率连年超过96%，协议就业率均在94%以上，毕业生质量得到了用人单位的一致好评。

学院积极拓展国际交流，已与美国、英国、德国、韩国、日本等国家的高校开展合作办学、优秀生学生出国交流、攻读双学位、本硕

连读等项目。

近年来，学院积极把握国家引导的一批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技术性高校转型的战略机遇，以加入应用技术大学联盟、入选首批教育部——中兴通讯 ICT 产教融合创新基地合作院校为契机，积极配合昆山转型升级创新发展六年行动计划，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探索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的有效途径，坚持走应用型本科教育的发展之路，将应用型本科教育办出特色、办出品牌、并逐步开展应用型硕士教育，构建完善的应用型创新人才培养体系，力争将学院办成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技术大学，让百年学府在千年古镇创造出新的辉煌。

四、选拔对象

列入省普通招生计划、经市招生部门按规定程序正式录取在本省各类学校的五年一贯制高职的五年级在籍注册学生，经所在学校按要求推荐，均可参加普通高校“专转本”选拔。

五、报名条件

1. 思想品德好，遵纪守法；
2. 所学专业符合接收高校专业的要求；
3. 修完学校教育教学计划规定内容，达到毕业要求，能正常毕业；
4. 在校学习期间未受过记过及以上纪律处分。

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对报考考生身体健康要求：执行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规定。

六、招生专业和计划

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 2016 年面向五年一贯制高职 “专转本” 招收的专业为：机械电子工程、工商管理、旅游管理，其中机械电子工程专业计划 60 名，工商管理、旅游管理专业计划各 70 名。招生专业计划及考试要求如下：

院校代码	专业名称	专业计划数	对报考者专科阶段所学专业要求	备注
1834	机械电子工程	60	机械设计制造类、自动化类、机电设备类、汽车类、建筑设备类、电子信息大类、通信类、矿业工程类、化工技术类、制药技术类、市政工程类、地质工程与技术类、测绘类、计算机类	其中 10 名面向昆山第一职业高级中学、昆山第二职业高级中学,5 名面向苏州工业园区工业技术学校招生
	工商管理	70	财政金融类、财务会计类、经济贸易类、市场营销类、工商管理类、工程管理类、农林管理类、城镇规划与管理类、公共事业类、食品药品管理类、房地产类、卫生管理类、计算机类	其中 5 名面向昆山第一职业高级中学、昆山第二职业高级中学,5 名面向苏州工业园区工业技术学校招生
	旅游管理	70	旅游管理类、餐饮管理与服务类、教育类、公共事业类、语言文化类、艺术设计类、表演艺术类、广播影视类、法律实务类、法律执行类、司法技术	其中 5 名面向昆山第一职业高级中学、昆山第二职业高级中学招生

		类、医学技术类、护理类、药学类、 生物技术类、公路运输类、食品药品 管理类、食品类、农业技术类、林业 技术类、民航运输类、计算机类、环 保类、建筑设计类、纺织服装类、土 建施工类	
--	--	--	--

专业考试科目、考试内容及要求参考书详见 2016 年五年一贯制
 高职“专转本”参考书目、考试题型及考试大纲。

七、报名和审核

1. 报考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专转本”的考生可根据自己在
 专科阶段所学专业情况及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专转本”招生专业
 对专科阶段所学专业要求,填报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的相关专业及
 是否服从志愿。招生专业对专科段所学专业的要求参见附表。

2. 符合报名条件的五年一贯制高职学生采用网上报名,学生登录
 “江苏省五年一贯制专转本报名系统”,网址:
<http://wnzzzb.suda.edu.cn/>,进行网上报名。报名流程详见网站说
 明。考生须对报考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如因考生本人填报及
 核对有误而对录取产生的不利影响,由考生本人负责。报名时间为
 2016 年 3 月 18 日-3 月 29 日,每名学生只能填报一所本科院校的相
 关专业及是否服从志愿。系统届时在 3 月 31 日 0:00 关闭。

3. 由推荐学校根据报名条件负责审核报名学生的资格。学院将
 对报名学生资格复查,对不符合报名条件,弄虚作假,一经发现,立

即取消录取资格。

八、考试科目及考试内容

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本次“专转本”招生专业的考试科目有 3 门：分别为英语、专业科目一、专业科目二。

英语科目为全省统一考试，各专业考试的专业科目、考试内容及主要参考书详见 2016 年五年一贯制高职“专转本”参考书目、考试题型及考试大纲。每门科目满分 100 分，总分 300 分。考试时间：每门科目 90 分钟。

九、考试安排及考试费标准

考生携带身份证于 2016 年 4 月 23 日（星期六）13:30—18:00 在学院教学楼 E 楼大厅办理报到，领取准考证，并缴纳考试费。

根据省财政厅、物价局核定的标准，每位考生报名费 10 元，统考费每科 45 元，参加考试的学生每人共交纳考试费 145 元。

报考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的考生，4 月 24 日（星期日）在学院进行书面考试，时间安排为：8:30-10:00 考英语、10:30-12:00 考专业科目一、13:30-15:00 考专业科目二。

十、录取

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将在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在省教育厅统一划定英语最低录取分数线后，根据所公布的招生计划，按照“分数优先，兼顾德、智、体全面衡量”的原则，按考试总分从高分到低分顺序择优录取。录取名单报省教育厅高校学生处，经省教育厅审核后，确定录取名单，学校发录取通知书。

学生在校期间参加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专业技能大赛，全国比赛前二十名或二等奖及以上获得者、省级比赛前十名或一等奖获得者，且获得参加选拔资格的学生，学院可优先录取。其中，全国比赛前十名、省级比赛前三名可直接录取，但要求统一参加学院组织的文化测试考试，时间安排见第九条。

十一、转入和培养、学籍管理与就业

1. “专转本”学生统一转入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本科三年级学习。未取得专科毕业证书的“专转本”学生，接收院校不得办理入学手续。

2. 被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录取的“专转本”学生由省教育厅审核和注册后，办理相关学籍变更手续。由学生原所在院校和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按照学籍管理的有关规定办理转出和接收手续。“专转本”学生录取后不得转学、不得转专业。

3. 学院根据五年一贯制生源情况和职业技能人才培养特点，确定培养目标和培养要求，做到单独组建班级，制定和实施教学计划、单独组织教学、单独进行教学评价，确保人才培养质量。

4. “专转本”学生学费标准与学院同专业学生实行相同标准。即理科专业 15000 元/学年，文科专业 14000 元/学年，住宿费为 1200 元/学年。

5. “专转本”学生到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报到后，享受与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其他学生同等待遇。

6. “专转本”学生在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学习期满，符合毕业

要求的颁发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毕业证书，证书中注明：“在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 XX 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学习起止时间按进入本科实际时间填写。对符合学位授予条件者授予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学士学位证书。

7. “专转本”学生毕业时，按国家有关本科毕业生的就业政策执行。

十二、 联系方式

学院地址：江苏苏州市昆山周庄大学路 1 号

联系部门：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招生就业处

邮政编码：215325

联系电话：0512-82190377 传真：0512-82094905

学院网址：<http://tec.suda.edu.cn>

学院招生网址：<http://tec.suda.edu.cn/zs>

十三、 其他

1. 学院未委托其他任何机构或个人进行“五年一贯制”专转本选拔录取工作，请不要相信任何中介信息。若发现以学院名义进行非法咨询、辅导、招生等活动的中介或个人，学院保留依法追究其责任的权利。

2. 本招生简章由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招生就业处负责解释。

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

2016 年 3 月 8 日